

##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减少超过1% 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林集团”）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8,131,11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00%）。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21年9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超过1%暨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因双林集团减持及2020年度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其持股比例减少超过1%且减持计划数量、时间均已过半。

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收到双林集团出具的《关于公司持股比例减少超过1%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双林集团于2021年11月12日至12月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2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402,149,793股的比例为0.9999%，持股比例变动达1%且其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完成、减持时间已届满。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变动基本情况

####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双林集团	集中竞价	2021.6.10-9.7	10.92	4,065,300	0.9999%

		2021.11.12-12.7	10.56	4,021,200.00	0.9999%
合计			10.74	8,086,500	2.0000%

注：公司已于2021.9.8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完成了4,406,101股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其中双林集团业绩补偿股份数为3,284,75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公司总股本由406,555,894股减少至402,149,793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0年度部分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及业绩补偿进展的公告》。2021.9.7前占总股本比例以注销前的总股本406,555,894股计算；2021.9.8后占总股本比例以注销后的总股本402,149,793股计算。

## 2、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份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股数（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持股数（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集中竞价减持	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		
双林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92,890,512	47.4450%	-8,086,500	-3,284,750	181,519,262	45.13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3,922,751	45.2392%	-8,086,500	0	175,836,251	43.72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8,967,761	2.2058%	0	-3,284,750	5,683,011	1.4132%

注：变动前（即减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比例以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前的总股本406,555,894股计算；变动后持股比例以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后的总股本402,149,793股计算。

## 二、累计持股比例减少超过1%的说明

<b>1. 基本情况</b>			
信息披露义务人	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西店镇铁江村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1月12日至2021年12月7日		
股票简称	双林股份	股票代码	30010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b>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402.12	0.9999%	
注：公司已于2021.9.8在中登公司完成了4,406,101股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截止2021.9.8当日收盘，公司总股本为402,149,793股。本次权益变动时间为2021.11.12至2021.12.7，上述减持比例以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后的总股本402,149,793股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b>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双林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8,554.0462	46.1372%	18,151.9262	45.13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85.7451	44.7240%	17,583.6251	43.72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68.3011	1.4132%	568.3011	1.4132%
注：本次变动前系指控股股东 2021.11.12 之前的持股情况，公司已于 2021.9.9 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超过 1%暨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对控股股东前次持股比例变动超 1%的情况进行了公告；本次变动后系指 2021.11.12 至 2021.12.7 控股股东股份变动后的持股情况。本次变动前、变动后占总股本的比例均以 402,149,793 股计算。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1、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双林集团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8,131,1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000%）。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p> <p>双林集团在 2021 年 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8,086,500 股公司股份，上述减持符合减持预披露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案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b>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8. 备查文件</b>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已于2021年9月8日在中登公司完成了4,406,101股的回购注销手续。双林集团、上海华普、宁海吉盛应补偿股份数分别为3,284,750股、528,944股、592,407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本次变动后公司总股本由406,555,894股减少至402,149,793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0年度部分业绩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及业绩补偿进展的公告》。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3、双林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 四、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公司持股比例减少超过1%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8日